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門面

地址:金門縣金城鎮民連絡人:朱米靜

電話:(082)328712 傳真:(082)328713

電子信箱:t3287

受文者: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9 日 發文字號: (107)福建師字第 437 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 旨:本會訂於107年11月3日至11月8日辦理「107年度會員參訪活動哈爾濱行程」歡迎會員及眷屬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 明:一、依第八屆第八次理事會決議辦理。

二、考察地點出國日期、名額、團費、報名截止日及連絡人詳如下表:

考察地點	出國日期	名額	報名截止日	連絡人
哈爾濱	11月3日~11月8日	預定	10月12日	朱米靜
口网/只	(星期六~星期四)	32 名	10 /1 12 4	ルバ別

三、團費:每人團費為新台幣 29,800 元 (兩人一室,若全程1人1 室需補房差 5,500 元)。

四、報名資格:本會會員及眷屬,共32名,報名人數超額時,每位 會員僅限携眷一名。(會務人員比照會員辦理),報 名時繳交訂金每位新台幣5,000元,可刷卡(若取 消行程,賠償標準詳如說明六)。

五、補助金額:會員每人最高補助5,000 元整,眷屬不補助。(**※補助總金額為20 萬元,個人實際補助金額須依據報名人數而定。**)

- 六、已完成報名並經旅行社向航空公司訂位確定,或於報名截止日期 後因有要務取消參加者,其賠償標準如下:(日期以公會上班時 間為準)。
 - (一)旅遊開始前第四十一日以前解除契約者,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五。
 - (二)旅遊開始前第三十一日至第四十日以內解除契約者,賠償 旅遊費用百分之十。
 - (三)旅遊開始前第二十一日至第三十日以內解除契約者,賠償 旅遊費用百分之二十。
 - (四)旅遊開始前第二日至第二十日以內解除契約者,賠償旅遊

費用百分之三十。

- (五)旅遊開始前一日解除契約者,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五十。
- (六)甲方於旅遊開始日或開始後解除契約或未通知不參加者, 賠償旅遊費用百分之一百。
- 七、報名所需資料:報名表、護照及台胞證影本。
- 八、報名額滿時,仍可繼續報名候補(需先繳訂金),視退出人數遞 補之。

九、※務必請於報名時繳交護照及台胞證影本。

方式一:上班時間攜報名表及信用卡簽帳單至公會繳交。

方式二:報名表及信用卡簽帳單傳真至:082-328713,請於上班時間傳真,並請立即來電:082-328712向本會確認是否收到。

十、報名表、護照及台胞證注意事項說明及行程表詳如附件。

正本:全體會員

理事長

花柳柳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【哈爾濱異國建築風情之旅6日】

報名表

- 1	110000							
	中文名字	護 照 英文名字	出生日期	身 份 證 字 號	聯 絡 電 話	同房者	葷/素 亻	備註
	70 1	7221	791	7 300				
毕	Ę							

※以上參加人數共計名,	繳交金額共言	ㅏ 元整。
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※備註:1.護照及台胞證影本請於報名時繳交。 2. 恕不接受電話及未繳費之傳真報名。

※ 採方式二電匯繳費:電匯後請將匯款單貼在此處後傳真至本會。

匯款單黏貼處

※恕不接受電話及未繳費之傳真報名。

請於上班時間內傳真至 082-328713,並請立即來電 082-328712 向本會確認 是否收到

◎主辦單位: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◎協辦單位:百合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人員:李小姐 0937-891-643、許經理

0937-899-114

地址:10352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22 號 10 樓-4

D:/會務/發文

裝